

瘦高个儿的绍彬很有一股诗人气质,身穿干净的格子衬衣搭配休闲牛仔裤,让人很难猜出他的实际年龄。他说,他的婚姻并不如意,一定程度上说,是他另一段感情纠葛的诱因。不过听完他的故事才知道,他的另一段感情纠葛与道德无关,而且让人感触颇多。

- 采写:记者 筱容
- 倾诉人:绍彬 ● 性别:男
- 年龄:35岁 ● 职业:职员
- 时间:7月18日

## “同居”一室, 我把她当妹妹看待

在说出我的故事之前,我想说明一点,我并不是圣人,面对一个年轻女孩的主动靠近,也曾怦然心动。如今一切都已结束,我只想隔空对她说一声:一路顺风。

我是一个有家室的人,10年前便已娶妻,一年后有了孩子。和很多平常夫妻一样,我和妻子在结婚数年后感情先是趋于平淡,又在终日的柴米油盐中摩擦不断。直到有一天,一个更好的工作机会摆在眼前,加上孩子已经上小学,我毫不犹豫从县里来到温泉。

当时公司新成立不久,员工之间都很陌生,大部分是20多岁的年轻人,我这个和老板沾点亲戚关系又较为年长的人便成了他们的老大哥。为了照顾像我这样离开家庭来为公司服务的已婚人士,公司在附近小区租了一套房子,我当仁不让住了进去。后来因为种种因素,我的室友来来走走变动了几次,最后形成我和两个女同事住这套房局的局面。其中一个同事因为要跑业务,只把这里当一个落脚点,平时很难看到人。另一个女同事是老板的助理,大学毕业没多久,基本上就成了和我朝夕相对的人,她就是乐玲。

我大乐玲将近10岁,受教育的程度也有差距,正常情况下很难有交集。不过同处一个屋檐下,又同样面对着陌生的环境,我们渐渐成为了朋友。

工作上,乐玲有什么不懂的地方,下班后会向我求助。因为在她看来,我这个年轻同事们公认的老大哥除了有丰富的社会经验,还有一颗乐于助人的心,不会两面三刀故意害她。不加班的时候,她会约我探索熟悉周边环境,每发现一处食物美味价格实惠的小吃店,她都会高兴地发到朋友圈里。心情好的话,周末她还会到菜市场买菜,给自己加餐解馋,当然也都不会忘了算上我。

能与一个充满青春活力的漂亮女孩如此相伴,无疑是件令人心情愉悦的事,再加上与家中妻子的不睦,以及独自来到一个新环境中的孤独感,让我更是乐在其中。所以对于乐玲的种种请求,我从没拒绝过,相反如果她偶尔和公司其他年轻同事出去玩没叫我,我还会有些不适应,和一点淡淡的失落。

不过有一点我想得很清楚,我是一个有家室的人,和妻子就算有矛盾也不会在外面拈花惹草,所以总是及时调整好心态,一直把乐玲当妹妹看待。

# 好妹妹啊,我注定将你不负



绘图:陈茜

## 一件小事,让我们关系变得暧昧

和乐玲的关系由单纯变得暧昧,是从去年9月的一件小事开始。

有一次,乐玲和公司里几个年轻人相约去江西短线游。一路上她发了不少照片,看起来玩得很开心。可是回来后,她却一脸不高兴的样子,对我的态度也出现了一百八十度的大转变,一连几天对我不理不睬,上下班也不像以前那样等我一块了。

我纳闷之余向其他人打听了一下,原来是回程的时候,有一个男同事满怀期待地向乐玲进行了表白,可不知为什么,之前和那个男同事相处不错的乐玲反应很冷淡,最后也就不了了之。

漂亮女孩受到异性追求,这是再正常不过的事,双方都有意的话正好组成一对,就算不成也没什么大不了。让我想不明白的是,这事跟我没有任何关系,怎么回来后乐玲就对我变得冷冰冰?于是找了个机会,我故意对她提起这事,并委婉地表达了心中疑问。

这次沟通的结果,让我心中久久不能平静。因为乐玲说了一句:“都说近水楼台先得月,怎么天天在一起的人,反而比不相关的人还迟钝呢?”

我不敢探究其中含义,装傻充愣把这个话题带了过去。可独处的时

候,回想起乐玲说这话时那双漂亮大眼睛里燃烧的热情,我确实有一种飘飘然的陶醉感。

其实刚认识的时候,我就对乐玲说过自己是已婚人士,而且还有个孩子。所以我完全想不通,为什么能博得她的好感,更不知道她的这种好感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的。

年轻女孩的心思很难琢磨,这次聊过以后乐玲恢复了正常,又像以前一样常常约我陪她逛街、购物。但让我为难的是,她开始为我收拾房间,还替我洗衣服。我如果稍稍拦一下不让她做,她就会把脸一板坐在一边生闷气,怎么哄都不管用,只有让她放手去做,她才会喜笑颜开。看着这样一个女孩拒绝了同龄人的追求,整天为我做家务,我只好在有空的情况下做双份的早、晚餐作为弥补。

渐渐地,我沉浸在这种令人心动但又不越界的“小生活”中,周末回家的次数越来越少,陪着乐玲在温泉的时间越来越多。这种细微的变化,是当时我自己都没有注意到的。

我也曾暗中遐想,如果我年轻十岁,如果我未婚会是怎样?不过现实生活没有如果,所以我不断地提醒自己,不可以有任何非分之想,否则便是对乐玲的亵渎。



讲述您的故事  
倾听您的心声  
筱容欢迎您讲述

记者电话:  
13886544991

## 攥足笑脸, 我在祝福中送她离去

今年3月,乐玲告诉我一个消息:她打算去大城市发展了。她是笑着告诉我这个决定的,但是我能看出她眼神中的落寞;同样的,我的心情也变得很复杂。在问清楚她的计划,并在细节上给出一些建议后,我送上了自己的祝福。

按公司规定,乐玲在提交辞职申请一个月后就能离开,但是当时一连招了两个顶替她的人选,都不太令老板满意,于是她主动延长了一个月的留职时间。

在这期间,乐玲很珍惜和我在一起的每一天。她专门列了一张清单,上面记着离开前想要做的事情,每完成一件,都会在后面画个笑脸。为了让她能带着足够多的笑脸走向新生活,我在那两个月的时间里陪她凌晨爬过潜山,只为看一眼日出;也陪她吃遍了城区所有的特色小吃店,并看着她在留言墙上用不同的化名写下当时的心情;最疯狂的一次,我陪着她顶着低温到郊外水库进行了一次“冬泳”,因为她喜欢咸宁清洁无污染的水质。

离别的时刻最终到来。在离开咸宁的头一个晚上,乐玲早早便将笨重的物品通过快递寄了出去。看着变得空荡荡的卧室,她调皮地对我说:“今晚我没床可睡了,去你那挤一挤吧?”不等我回过神来,她又哈哈一笑跑开,让我陪她出去吃夜宵。

乐玲以前从不沾酒,可那晚她破天荒喝下两瓶啤酒,还一个劲地嘀咕:“没想到我酒量这么好。”等吃完夜宵回去,她在我房里聊了很久都没有离开的意思,最后还是我狠下心把她赶到另一个同事的房里休息。

那天晚上,我罕见地失眠了,直到天蒙蒙亮才沉沉睡去。上午醒来后,乐玲已经悄悄离开了,因为她说最不喜欢离别的场景。

因为没有正式道别,我花了不少时间,才适应乐玲已经离开的事实。有时候,公司新来的同事从乐玲以前住的房间走出来时,我恍惚中还以为她又回来了。我知道,当初我如果挽留,她应该是愿意继续待在这里的,她最后应该一直在等我这样说这样的话。可是如果重来一次,我还是会送她离开,因为我已经步入婚姻,除了不能忘记自己的责任和身份,还知道年轻时的激情终究会归于平淡,而这是现在的她无法体会的。

不管怎么说,我很感谢乐玲给了我这样一个已婚男人一段美好的回忆,愿她能在更广阔的天空展翅翱翔,飞得更远更高。

(文中人物为化名)

## 记者手记

## 有些美好,无需采撷

花儿开放的美丽,在于它具有鲜活的生命,一旦离开了土壤的滋养,很快便会枯萎凋谢。人生中很多美好的事物其实都是这个道理,若是只图一时之快,破坏了其存在的基础,反而不美。

对于很多已入围城的人来说,不论

城内是否风和日丽,偶尔还是会被城外明媚迷人风景所吸引。一时的动心无伤大雅,因为大家都只是凡夫俗子,抛不掉所有的杂念。怕就怕一头扎进去,从此无法自拔,再也找不到回归的路。毕竟人生在世,还有责任与义务不可回

避,把这些因素也考虑进去的话,城外的风景有可能瞬间变成风雨,再无赏心悦目之处。

所以对自己无力承受之美好,宁错过,莫贪心,也许人对人对自己都是一种最好的结局。